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陳宇菁
電話：08-7320415#3657
電子信箱：a251937@ptc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新園鄉烏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29942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627115_11229942500_1_4627115_11229942500_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有關「教育部推動數位學習績優徵選計畫」修正計畫，請貴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7月19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22702927號及本府112年7月12日屏府教學字第11227145200號函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提高教師參與，本計畫獎項類別「績優中小學學校」、「績優中小學人員」及「優良教案」，調整各徵選類別收件時間，爰此本府延長收件時間調整如下：
 - (一)「績優中小學學校」：教育部調整收件時間自112年9月14日至112年10月13日止。請有意願參加學校於112年10月3日(二)前檢附報名資料函報本府初審，並由本府薦送最多3校予教育部報名參加。
 - (二)「績優中小學人員」：教育部調整收件時間自112年9月14日至112年10月13日止。請有意願參加學校於112年10

月3日(二)前檢附報名資料函報本府初審薦送，薦送名額以所轄中小學總校數每30校可薦送1名為原則，不足30校可列1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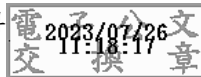
(三)「優良教案」：教育部調整收件時間自112年8月21日至112年10月2日止。依教案性質分為「自主學習組」、「PBL(專題導向學習Project-Based Learning)學習組」、「新科技組」及「數位素養組」，請參選團隊(人員)逕送報名資料予教育部報名參加。

三、各類別徵選名額、徵選資料、日程、審查標準及獎勵方式等規定請詳閱附件，或至本方案網站最新消息處查詢(網址：<https://pads.moe.edu.tw/>)。

四、聯絡資訊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總計畫辦公室)，電話：04-2218-1098、Email：asdl@mail.ntc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國小、各國中、屏東縣私立陸興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及國中部、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及國中部、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及國中部、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及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